庞各庄镇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1月22日在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庞各庄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财政）

各位代表：

受庞各庄镇人民政府委托，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财政）向大会提交庞各庄镇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各位代表审议。

第一部分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面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和艰巨的财政发展改革任务，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努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有力保障了庞各庄镇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庞各庄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646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1516万元，体制补助3862万元，固定补助9456万元，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556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657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69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0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196万元；上解支出6888万元。上解支出中：民政事项区级统发上解资金2675万元，垃圾处理费上解1163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上解993万元，流管员384万元，退役统筹332万元，村级公益金347万元，其他上解994万元。

2024年未动用预备费，财力与支出相抵，年终结余585万元，实现收支平衡，符合区对镇结余资金要求。

（一）主要收入科目执行情况。

2024年，税收收入完成52170万元，形成镇级财政收入11516万元。其中：增值税税收收入39989万元，形成镇级财政收入4999万元，同比去年减少173万元，下降3.34%，主要是中建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今年9月一次性留抵退税增值税3987万元，影响镇级财政收入498万元。企业所得税税收收入8259万元，形成镇级财政收入1239万元，同比去年增加267万元，增长27.51%，主要是北京东嘉投资有限公司因减持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股份，缴纳企业所得税1760万元，形成镇级财政收入264万元；土地增值税税收收入-3846万元，形成镇级财政收入-962万元，同比去年减少5895万元，下降119.49%，主要是按照区级要求，我镇主动清退中海云筑项目土地增值税9341万元，影响镇级财政收入2335万元。确保了中海集团在魏善庄镇项目土地增值税及时入库。非税收入49.76万元，与去年基本持平。

（二）主要支出科目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37.9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1.16%。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政府保安、保洁、物业等项目支出。

**国防支出**34.9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2.88%。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训练经费。

**公共安全支出**27.6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38.05%。主要用于司法项目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0.0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2.21%。主要用于宣传文体、文体转移支付资金、旅游公共服务提升等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77.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1.79%。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民政经费、居委会人员工资、居委会运转等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5404.1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3.75%。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卫生项目经费、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村卫生室运行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

**节能环保支出**2486.2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09.67%。主要用于大兴区庞各庄镇北章客等村庄污水治理项目、大气精细化管理及服务，2022-2023年取暖季“煤改电”蓄能式电暖器和太阳能提升用户电费补贴等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8932.8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51.52%。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疏解整治促提升、庞各庄镇中心卫生院等项目。

**农林水支出**22583.4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0.51%。主要用于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项目、2023年西瓜商品苗成本补贴、设施蔬菜产业集群、北京市设施农业发展以奖代补、2022年菜田补贴等项目。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83.0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76%。主要用于大兴区房地一体的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56.06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113.12%。主要用于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42.2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38倍。主要用于安全消防经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2785.64万元，其中：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565.64万元。

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2785.64万元，主要用于庞各庄镇中心卫生院新建工程、庞各庄镇保安庄村等16个村美丽乡村建设等项目。

三、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情况

2024年，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财政）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落实镇人大审查意见，充分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引导带动作用，为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一）强化财源建设，促进财政增收。

**一是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加大从京外吸引优质税源企业工作力度。宣传区“1+N”产业支持政策，推进财源项目招商、洽谈、落地，做好新入企业落地相关服务工作。围绕以现代农业、文旅休闲、航空服务等为主导的产业发展方向，有的放矢开展招商引资，高质量推动财源建设工作。**二是不断优化对企服务。**对新注册优质企业进行全天候、全过程、全方位“店小二”式服务，确保企业愿意来、留得住、干得好。梳理企业纳税信息，对重点纳税企业开展税源动态监测和走访服务，做好“在镇经营、镇外注册纳税”企业治理、“企走事留”清理、重点企业外迁挽留等相关服务工作，提振企业在我镇发展信心。**三是强化税源监控管理。**完善与税务、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加强属地管理，及时发现处理财源收入变量，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做好协税护税工作。完善“日报周研月调度”工作机制，做好企业经营情况及收入变动原因分析，针对难点、痛点、堵点问题，整合镇域资源，形成解决办法，为企业送政策、解难题。

（二）优化支出结构，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原则，发挥财政资金效能，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急救保障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提升我镇应急事项防控和救治能力，切实维护全镇人民生命安全。**二是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开展多样化的群众文化活动，打造一批特色原创节目，推进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支持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开展全民体质测试、趣味运动会、健步走等活动，倡导全民健身。**三是不折不扣落实社会保障政策。**严格按要求发放各类社保对象补助资金，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基本生活。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四是持续改善镇域生态环境质量。**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垃圾分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着力解决农村和社区侵街占道、私搭乱建、乱堆乱放等问题。完善村规民约，引导广大农民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实现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环境面貌双提升。

（三）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效能。

**一是严格预算资金使用。**细化部门预算编制，全面梳理项目依据和标准，规范申报程序和格式，优先安排“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加大对当年调整、追加项目的财政评估、评审力度，保障预算执行严肃规范。**二是深化绩效管理改革。**对照市区要求，以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为目的，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结合，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紧密跟进支出进度。**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的有关要求，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市级、区级专项转移支付，在规定时间内下达预算科室，在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的情况下，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

各位代表，2024年,镇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收入未能完成区级任务数。**受企业退税、纳税企业注销、土增税清算周期较长、储备项目落地周期长等多重因素影响，2024年我镇实际完成财政收入11516万元，未能完成区级19293万元财政任务。**二是“三保”支出预算压力较大。**人员支出预算包括行政人员、事业编制人员、村（居）委干部工资以及合同制聘用人员、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聘用人员经费，同时，项目支出预算中招商引资、市政绿化、社会稳定以及镇街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项目繁多，经济支出压力巨大。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第二部分 2025年预算草案

2025年我们将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推动新时代财政事业发展达到新水平。

一、2025年我镇财政收支形势

从收入形势看，财源建设成果初步显现，产业转型升级逐渐步入加速轨道，但受实施减税降费政策、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建设周期长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将继续承压运行。从支出形势看，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实施“十四五”规划、培育高精尖产业等重点任务资金需求旺盛，基本民生保障、城市运维等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增大。综合来看，2025年财政收支依然持续紧平衡状态。

二、2025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2025年我镇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镇域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全力保障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2025年收支预算的总体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年庞各庄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为562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预计19293万元，体制补助3862万元，固定补助9456万元，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3123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8954万元，提前下达一般转移支付97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8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624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359万元，上解支出488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预备费51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1%-3%的要求。

2025年我镇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57.38万元，较上年略有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3.88万元。

2025年我镇“三保”支出预算安排13322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2589万元，保工资支出10046万元，保运转支出687万元，预计能覆盖我镇“三保”保障需求。

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49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政府保安、保洁、物业等项目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51万元。主要用于宣传文体、三节一赛等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26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民政经费、居委会人员工资、居委会运转等经费、大学生支农人员经费、公益性就业岗位补贴等项目。

**卫生健康支出**4597万元。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卫生项目经费、基本公共卫生经费、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等项目。

**节能环保支出**1292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大气精细化治理项目、大气污染防治等项目。

**城乡社区支出**9537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疏解整治促提升等项目。

**农林水支出**20613万元。主要用于大兴区平原生态林养护及土地流转项目、庞各庄镇韩家铺村花园村庄建设等项目。

**住房保障支出**45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220万元，其中：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475万元

庞各庄镇镇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269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城市建设支出等。

四、切实做好2025年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工作

2025年，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市委二次全会等重要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工作要求，在支出上持续发力，在政策上强化落实，在运行中严防风险，为推动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一）积极组织财政收入。

一是持续做好对企服务工作。提升服务意识，优化对企服务。严格落实领导联系企业机制，帮助企业用好用足惠企政策，解决实际生产经营困难。“一企一策”开展精准服务，不断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二是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充分用好联东U谷、中化岩土、兴展启航园3个产业园区，以及工业园区闲置空间，着力吸引生物医药、医疗美容、科技研发、航空航天等业态集聚。主动对接4个区级驻点招商组，积极组织镇级工作人员和企业招商人员赴京外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时刻关注有意向落户企业的发展动态和现实需求。三是强化税源监控管理工作。加强预期管理，围绕重点行业、重点税种对辖区重点税源企业开展税源摸排工作，做到应收尽收。完善与税务、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共享信息资源，加强属地管理，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做好协税护税工作。

（二）继续优化支出结构。

一是统筹财力保障重点。全面梳理全镇重点工作，统筹安排体制资金，优先保障“三保”资金支出，坚持财力向民生倾斜，树牢“政府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支出，严控三公经费，为镇级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提供财力支撑。二是严格做好预算执行。在保证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条件下，合理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加强预算执行分析，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政策效应。三是做好资金转移支付。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有关要求，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市级和区级专项转移支付，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到预算单位。

（三）完善财政监管体系。

一是强化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力度。严格按照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办法，在规定的用途和时限范围内用好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二是提升财政信息公开质量。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对财政预决算、直达资金、三公经费等内容在镇政府网站上及时公示，确保公开数据完整、真实、准确，着力建设“透明财政”。三是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强化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意识，自觉接受镇人大监督，认真落实人大决定、决议。积极办理人大代表提案，加强沟通协调，有效提升提案办理质量。

各位代表，做好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接续奋斗、砥砺前行，推动财政保障能力达到新水平，财政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全力服务保障全镇中心工作，努力让庞各庄在新的赶考之路上步伐走得更加坚实、更有力量、更见神采、更显底气！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